受理审核量化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审查内容 | 审查要求 | 审查方法 | 裁量基准 |
| 1 | 区县文物主管部门请示公文 | 1.原件； 2.纸质。 | 书面审查、信息比对 | 每项内容填写清晰、准确，有申报人签章。 |
| 2 | 《办理审核“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审批”申请表》 | 1.原件； 2.纸质。 | 书面审查、信息比对 | 每项内容填写清晰、准确，有申报人签章。 |
| 3 | 《关于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修缮的情况说明书》 | 1.原件； 2.纸质。 | 书面审查、信息比对 | 每项内容填写清晰、准确，有申报人签章。 |
| 4 | 文物建筑权属证明 | 1.原件； 2.纸质。 | 书面审查、信息比对 | 文物权属清楚，证明材料齐全，符合法规。 |
| 5 | 1/500地形图 | 1.原件； 2.纸质。 | 书面审查、信息比对 | 材料齐全，符合法规形式。 |
| 6 | 勘察和方案设计文件 | 1.原件； 2.纸质。 | 书面审查、信息比对 | 1、勘察和方案设计文件中，必须时应提供考古勘探发掘资料、材料试验报告书、环境污染情况报告书、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资料及勘探报告。如使用新材料和化学加固的，须有试验报告书；墙体和地基加固修缮工程，应提出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资料及勘探报告等。  2、结构、基础与地基技术设计、均应参考国颁、部颁或地方政府颁发的现行技术规范进行。  3、此类报建工程须备齐以上材料除报建函外一式3份，材料折叠或装订整齐。 |
| 7 | 上级主管部门意见 | 1.原件； 2.纸质。 | 书面审查、信息比对 | 材料齐全，符合法规形式。 |
| 8 | 规划、房管等相关部门意见 | 1.原件； 2.纸质。 | 书面审查、信息比对 | 材料齐全，符合法规形式。 |
| 9 | 利益关系单位或个意见 | 1.原件； 2.纸质。 | 书面审查、信息比对 | 填写清晰、准确，材料齐全，符合法规形式。 |
| 10 | 专家评审意见 | 1.原件； 2.纸质。 | 书面审查、信息比对 | 专家评审材料真实准确，有3名以上符合条件的专家签章。 |
| 11 | 施工单位的资质证书 | 复印件 | 书面审查、信息比对 | 原件与复印件一致，复印件须盖施工单位印章，施工单位资质符合法规要求。 |